

前言

02

第壹篇

本會創業輔導實施計畫

03

- 一、創業諮詢輔導 04
- 二、貸款利息補貼 05
- 三、創業參訪研習 07
- 四、創業座談活動 08
- 五、榮光商店 09
- 六、各項措施聯絡窗口 10

第貳篇

創業準備及工商登記

12

- 一、創業應知大小事 13
- 二、熱門行業準備金參考 14
- 三、淺談創業計畫書 (BP) 15
- 四、創業資金籌措 18
- 五、設立登記與勞工保險 20

第參篇

政府部門創業資源簡介

32

- 一、創業需求評量 33
- 二、貸款資金取得 36
- 三、綜合諮詢輔導 45
- 四、其他部會輔導課程及資源 48
- 五、穩定營運 54

附錄

附錄

58

- 附錄一、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
應備書件及申辦手續 59
- 附錄二、聯合徵信資訊申請方式 65
- 附錄三、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創業貸
款計畫書填寫範例 68
- 附錄四、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創業貸款申請表
(申請金額 100 萬元以下適用) 72

前言 PREFACE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為協助具有創業意願之榮民與第二類退除役官兵降低創業風險，穩定營運，並藉創業成功，帶動就業機會，推動一系列創業輔導服務，定名為創業輔導實施計畫，計畫內容放在本手冊第一篇，區分創業諮詢輔導、創業貸款利息補貼、創業參訪研習、創業座談活動等，各服務措施均載明聯絡方式及窗口，俾利您查詢使用申請。

萬事起頭難，創業尤其如此，您適合創業嗎？您如何規劃未來創業藍圖？清楚工商登記、稅金繳納？缺乏資金如何尋求協助？如何穩定營運？這些問題我們幫您整理放在第二篇創業準備及工商登記，供您隨時翻閱，成為有力的工具書。

目前各級政府部門均有針對創業辦理各項措施，如：新創圓夢網、青年創業貸款、中小企業網路大學校、飛雁計畫等等，本會進行盤點、篩選後，分類整理成五類資源，放在手冊第三篇，供您快速索引，迅速找到所需資源。

誠摯邀請您參加本會各項創業服務措施，並善用您以往職場經驗、專長與特質，發揮自我創意與想法，邁向「創新 / 創薪」人生事業的第二春，為自己的幸福與薪水加分！



壹、 本會創業輔導 實施計畫

- 一、創業諮詢輔導
- 二、貸款利息補貼
- 三、創業參訪研習
- 四、創業座談活動
- 五、榮光商店
- 六、各項措施聯絡窗口



一、創業諮詢輔導

- (一) 對象：榮民及第二類退除役官兵
- (二) 免費提供創業諮詢輔導
- (三) 申請流程：

STEP 01

填寫輔導申請表

請至本會網站創業輔導措施下載表格填妥後回傳
即可 <https://www.vac.gov.tw/lp-3288-1.html>
洽詢專線：02-2345-7760
Email: vac024079@mail.vac.gov.tw

STEP 02

安排顧問

依申請者創業狀態、申請地區、行業別、問題類別進行顧問委派作業，將於收件後 7 日內主動與您聯繫。

STEP 03

顧問進場輔導

輔導員於諮詢前 1 日提醒您顧問到達時間及地點，由專業顧問進行輔導。

STEP 04

後續追蹤及持續關懷

輔導員定期電話拜訪，了解輔導現況，並根據您需求轉介政府相關創業、就業、職訓資源。



二、貸款利息補貼

國軍退除役官兵創業輔導及創業貸款利息補貼辦法

◆第一條

本辦法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以下簡稱本條例）第十一條第二項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本辦法適用之對象為本條例第二條所定之退除役官兵。

◆第三條

具有工作能力及創業意願之退除役官兵，得向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以下簡稱輔導會）所屬榮民服務處（以下簡稱榮服處），申請參加下列創業輔導措施：

- 一、創業諮詢輔導及適性分析
- 二、創業知能課程
- 三、創業研習活動
- 四、創業座談
- 五、其他

◆第四條

退除役官兵申請創業貸款利息補貼，應符合下列條件：

- 一、應為所創事業負責人，且實際參與工作者
- 二、獲得各級政府創業貸款，並正常繳息者
- 三、未領有各級政府創業貸款利息補貼者
- 四、未接受輔導會全部供給制安置就養者

◆第五條

申請人應填具申請書，切結未領有各級政府創業貸款利息補貼，並檢附下列文件，向榮服處申請創業貸款利息補貼：

- 一、國民身分證影本
- 二、公司、商業登記證明文件或其他主管機關核發之開（執）業許可證影本
- 三、最近一期完稅證明
- 四、政府核准之創業貸款證明

五、創業貸款利息還款證明。

申請人之創業貸款屬農、林、漁、牧業相關者，前項第二款及第三款文件，得予免附。

未依第一項規定檢齊文件，其能補正者，榮服處應通知申請人於三十日內補正，不能補正或屆期末補正者，逕行駁回。

◆第六條

依本辦法申請創業貸款利息補貼，經審查符合相關規定者，發給利息補貼；不符相關規定者，予以駁回。

◆第七條

創業貸款利息補貼，每次以新臺幣六萬元為限，由申請人依下列方式擇一辦理：

- 一、申請人請領利息補貼時之創業貸款餘額乘以（貸款年利率減去【郵局二年期定期存款機動年利率加上百分之零點三七五】）。
 - 二、申請人最近一年內所繳創業貸款利息金額之百分之五十。
- 前項利息補貼申請次數最多五次，每人每年以一次為限。

◆第八條

申請人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予利息補貼：

- 一、未符合第四條各款規定
- 二、停業或轉讓
- 三、以詐欺或其他不正方法申請利息補貼，或申請資料有虛偽、隱匿等不實情事

具有前項各款情形之一者，其溢領之金額，由榮服處以書面命溢領人於三十日內繳還

◆第九條

本辦法利息補貼至當年度編列之預算用罄為止，榮服處即不再受理申請。

◆第十條

本辦法自中華民國一百十年一月一日施行。

三、創業參訪研習

- (一) 參訓對象：曾參與本會創業輔導者優先報名，若有剩餘名額再開放給有創業意願榮民及第二類退除役官兵報名參加。
- (二) 授課大綱：行銷實務主題課程 3 小時及企業（商家）見習觀摩交流 3 小時。
- (三) 114 年度辦理 4 場次。

時 間	議 程
08:00 – 08:30	學員接送
08:30 – 09:00	學員報到 / 領取資料
09:00 – 09:10	開訓 / 長官致詞
09:10 – 12:00	行銷實務主題課程 (中間休息 10 分鐘)
12:00 – 13:00	用餐
13:00 – 13:30	車程 (顧問介紹參訪企業)
13:30 – 16:00	企業參訪 / 觀摩交流 (企業主 & 學員 Q&A)
16:00 – 16:30	學員接送 (賦歸)

四、創業座談活動

(一) 參訓對象：榮民及第二類退除役官兵。

(二) 授課大綱：創業相關主題演講 100 分鐘，創業資源說明、交流、諮詢等 20 分鐘。

上午場次	議程	下午場次	議程
09:00 - 09:30	學員報到 / 領取資料	13:30 - 14:00	學員報到 / 領取資料
09:30 - 09:40	開訓 / 長官致詞	14:00 - 14:10	開訓 / 長官致詞
09:40 - 11:20	創業相關主題演講	14:10 - 15:50	創業相關主題演講
11:20 - 11:40	學員交流	15:50 - 16:10	學員交流
11:40 - 11:45	大合照時間	16:10 - 16:15	大合照時間
11:45~	賦歸	16:15~	賦歸

(三) 梯次及地點：114 年度於各地區的榮服處辦理 1 次 (共 19 場)。

※ 實際辦理內容依各個榮服處協助安排。

五、榮光商店

本會為協助榮民創業及幫助創業有成的榮民推廣及行銷商品，以分享共榮圈的概念，設計開發「榮光商店夢想園區」網站，提供創業工具與管道，藉此分享各項訊息。

網站提供本會創業輔導計畫，我要創業，創業微電影，創業小知識，創業資源等相關資訊，並分享榮民創業故事及經驗，提供有意創業榮民參考，協助順利創業。



「人氣商店」提供榮民刊登創業商店資訊，協助推廣及行銷其商品。欲取得本會創業輔導相關資訊者，可連結網站 <https://go.vac.gov.tw/>



六、各項措施聯絡窗口

計畫及服務	執行單位	聯絡窗口	電 話
創業諮詢輔導 參訪研習	本會就學就業處	洪先生 吳小姐	02-27255700 轉 668 02-23660812 轉 303
創業貸款利息補貼	各區榮服處		

各區榮服處聯絡方式

單位名稱	總機	分機	地 址	傳真號碼
臺北市 榮服處	(02) 27699098	610	10560 臺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 1 號	(02) 27423606
新北市 榮服處	(02) 29530844	162 163	22064 新北市板橋區實踐路 5 號	(02) 29645380
桃園市 榮服處	(03) 4375863	138	32082 桃園市中壢區中山東路二段 375 號	(03) 4375869
臺中市 榮服處	(04)25271288	107	40703 臺中市西屯區青海路二段 124 號	(04)25290463
臺南市 榮服處	(06) 2741981	74	710018 臺南市永康區忠孝路 2 號	(06) 2741983
高雄市 榮服處	(07) 2729533	214 216 223	80144 高雄市前金區自強二路 52 號	(07) 2511252
新竹 榮服處	(03) 5750666	312 308	30070 新竹市東區建功二路 61 號	(03) 5725205
屏東縣 榮服處	(08) 7522717	607 609	90085 屏東市建國路 300 之 1 號	(08) 7551582
基隆市 榮服處	(02) 24624881	122	20248 基隆市中正區中正路 115 號	(02) 24632010
嘉義 榮服處	(05) 2777245	310	60069 嘉義市東區公園街 67 號	(05) 2756730

單位名稱	總機	分機	地 址	傳真號碼
花蓮縣 榮服處	(03) 8362696	113 157	97048 花蓮市菁華 街 6 之 1 號	(03) 8360696
臺東縣 榮服處	(089) 220722	29	95050 臺東市青島 街 55 號	(089) 235930
宜蘭縣 榮服處	(03) 9380233	27	26058 宜蘭市校舍 路 200 號	(03) 9380234
苗栗縣 榮服處	(037) 320317	116	36052 苗栗市中正 路 1270 號	(037) 325319
彰化縣 榮服處	(04) 7253108	112 136	50074 彰化縣彰化 市卦山路 21 號	(04) 7272570
南投縣 榮服處	(049) 2222034	46 49	54058 南投市民族 路 505 號	(049) 2238200
雲林縣 榮服處	(05) 5322742	8028 8032	64055 雲林縣斗六 市榮譽路 160-1 號	(05) 5340290
澎湖縣 榮服處	(06) 9212112	132	88056 澎湖縣馬公 市經國路 111 號	(06) 9216256
金門縣 榮服處	(082) 332062	208	89142 金門縣金湖 鎮自強路 2 之 1 號	(082) 330895



貳、 創業準備及 工商登記

- 一、創業應知大小事
- 二、熱門行業準備金參考
- 三、淺談創業計畫書 (BP)
- 四、創業資金籌措
- 五、設立登記與勞工保險



一、創業應知大小事

- 您是否正在考慮要創業，創業的柴米油鹽都準備好了嗎？
- 您是否瞭解自己的人格特質呢？
- 您知道如何規劃創業藍圖嗎？
- 您知道商圈的選擇及營業場所租期要訂多長？
- 經營的型態確定了嗎？
- 您的產品是否具創新、創意或市場性呢？
- 是否要辦理工商登記呢？
- 要繳稅嗎？
- 缺乏資金怎麼辦？哪裡可以尋求協助？
- 清楚知道創業的資源嗎？
- 要創什麼行業？瞭解該行業特性嗎？
- 對經營、風險、虧損及如何獲利，有確實的認知嗎？
- 景氣不好時的營運策略為何？
- 最重要的一件事，您有預留創業退路嗎？

創業叮嚀

想要創業的您，
上述功課都做了嗎？



二、熱門行業準備金參考

產業類別	品 項	創業金
小吃	豆花、飯糰、鍋貼、蚵仔煎、水煎包、紅豆餅...	約 30-120 萬元
早餐	漢堡、三明治、飲料	約 50-150 萬元
茶飲料	各式茶品	約 50-150 萬元
異國餐飲	咖哩、義、日式簡餐	約 80-200 萬元
二手店	二手商品	約 50-100 萬元
創意造型	造型設計複製紀念、彩繪	約 50-150 萬元
美容 / 美髮	美容美妝、SPA 保養護膚 / 美髮、指甲彩繪	約 50-200 萬元
烘焙	手工餅乾、蛋糕、西點	約 100-200 萬元
健康題材	戶外生活、有機養生產品	約 100-300 萬元
咖啡複合	咖啡、蛋糕、麵包	約 200-300 萬元
加盟以上行業	以上各類，不含店面押金	約 50-300 萬元

(資料來源：本手冊整理)



三、淺談創業計畫書 (BP) (Business Plan, 以下簡稱 BP)

(一) 為什麼要寫創業計畫書

1. 創業的藍圖、事業展開之依據準則
2. 對創業經營團隊→是很好檢視的工具
3. 對投資者 & 合夥人→是客觀的評估及溝通工具
4. 對政府相關機關→是補助或貸款等措施之審核依據

(二) 創業計畫書的重要性

1. 可預估獲利與風險，降低疏漏與錯誤發生
2. 經過無數次沙盤推演、規劃可行的創業步驟
3. 不是向銀行「騙錢」的『美麗故事書』
4. 寫您想做，做您所寫（找人代辦，千篇一律，無法展現創業的實際全貌，花錢又找罪受）

(三) 創業計畫書撰寫要領概述

創業計畫書 (BP) 是規劃創業及營運的藍圖，不管對內或對外都是一份事業經營的依據，也是籌措創業資金重要的說明。創業者透過創業計畫書的布局，可以全盤瞭解事業經營的全貌，諸如事業體型式、財務規劃、地點選擇、產品 (服務) 行銷、員工 (人力) 的需求等各項資源的配置及市場定位。能夠清楚陳述表達創業的可行計畫，不僅對於創業者而言可以是執行企劃書，對投資者或資金提供者而言，亦是一份評估及溝通的工具。

1. 創業者是誰

要把本身的基本資料詳列，如過去從事的工作、學經歷、專業 / 特殊技能、參加過的訓練課程、帶領過的工作團隊、預計投入多少資金、資金的配置與用途、聯絡方式、地址等應該充分列明及介紹，讓不認識的人一看計畫書就能對創業者及所創事業有大致的瞭解。

2. 要創什麼事業

「工欲先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因此，選擇行業必須先瞭解該市場的整體情況與未來趨勢，對於事業經營型態（獨資、合夥的行號或公司組織）要能評估自己的能力及負擔之責任義務，當發現經營地點與行銷方式具有絕對關聯時，則須審慎評估營運地點所在（如在熱門商圈開業，雖有人潮也有商機－群聚效果，但相對若租金成本過高時，則最後的最大獲利者則易變為房東）。因此，在不景氣的時期，低投資、高報酬是創業者原則之一。以小博大的經營概念，必須將投資成本降到最低，如工作室、餐車、合租店舖、加盟便成了創業主流，另外傳統行業如：美容、餐飲小吃、地方特產直銷等，也可追求新潮，健康飲食、創意概念、新潮流行或服務等，但最重要的一件事，切忌一窩蜂（如蛋塔效應）！創業大忌！

3. 經營概況

本部分在計畫書的功能，是公司提供服務及銷售產品的介紹，包括提供服務及銷售產品的種類及功能、往來之客戶，也就是讓看的人知道，你在做什麼買賣，越詳細說明越能推銷自己。建議針對 3 大項目說明：

- (1) 服務或產品之名稱
- (2) 主要用途、功能及特點
- (3) 現有（或潛在）客源

4. 市場與行銷分析

建議針對 6 個項目需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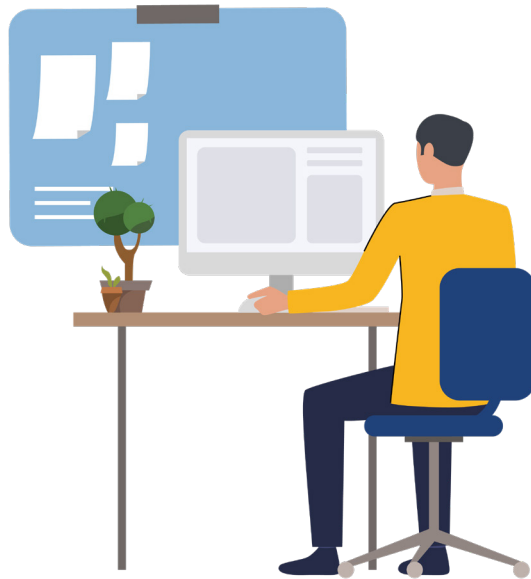
- (1) 服務或產品之市場所在
- (2) 銷售方式
- (3) 競爭優勢
- (4) 市場潛力
- (5) 如何擴大客源
- (6) 未來展望

經營事業除了要有前項之服務或產品外，尚需瞭解整體市場環境、競爭對手、市場區隔、行銷策略，一般市場及行銷分析常用的有「SWOT」分析（S：Strength 優勢、W：Weakness 劣勢、O：Opportunity 機會、T：Threat 威脅，瞭解分析企業內部優勢與劣勢，以及外部環境的機會與威脅）及行銷「4P」（Product 產品、Price 價格、Promotion 促銷、Place 通路）等工具，善用分析工具，並依上述 6 個項目逐一解構分析說明，以建立完整的市場與行銷策略。

5. 銀行貸款 5P 原則

銀行通常會以五大項目做為審核標準，簡稱 5P 原則，撰寫創業貸款計畫書須時時檢視此五大項目是否交代完善，方能提高獲貸機會。

- (1) 借款人 (People) - 信用狀況
- (2) 資金用途 (Purpose)- 貸款真正的使用目的
- (3) 還款來源 (Payment) - 由貸款計畫書估算實際創業後的收入
- (4) 債權保障 (Protection) - 是否需要擔保品、保證人
- (5) 授信展望 (Perspective) - 創業計畫書、創業現場實地勘查評估



四、創業資金籌措

(一) 創業資金要多少

依據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統計，企業倒閉的首要原因為資金調度失靈，占了 40%，尤其微型企業創業不易，如何在有限的資金下，給自己一份未來的事業及立刻開始獲利的期待，是創業初期天天進行的天人交戰。

可以依據創業計畫書或行銷計畫，按下列 3 方向依產業需求比率規劃：

1. 開辦費 (30%)：

含生財設備、裝潢、進貨、租金、押金、權利金、公司設立費用等。

2. 固定營運費用 (60%)：

含每月固定的人事費、水電、電話費、網路連線費，記帳費等 3~6 個月的費用。

3. 週轉金 (10%)：

設備維修費及行銷經費等。

(二) 衡量資金缺口

計算出資金需求總數後，扣除自有資金後，即為資金缺口，若有不足，可朝下列幾個方向籌措，但是切記不要向地下金融借錢。

1. 銀行：

提供信用或抵押品貸款。

2. 保單貸款：

繳費期數愈短的保單，貸款空間較大。

3. 政府的創業貸款：

如青年創業貸款、微型創業鳳凰貸款等。

4. 親朋好友：

若有無法償還的可能性，要有終生互不往來的心理準備。

5. 加入外部股東：

若是合夥企業，應該在股東合夥契約上說明增資時，股權的變化。切記不要讓新進股東以技術股身分入股，因為無法解決資金缺口的燃眉之急。

6. 房東或房客：

可將辦公室或廠房分租，但須徵求原房東的同意。若房東以租金抵扣入股金，切記需在合夥契約上載明，且須完成資金流程。

7. 理財帳戶：

建議保留公司倒閉時，仍有 3 個月左右的生活費。

(三) 建立退場機制防火牆

不論合夥或獨資，都要設定停損點，微型企業建議以 6 個月到 1 年為計算範圍，如果虧損達 6 個月，則應考慮結束營業或增資，不要硬撐影響家計，至於家中的開支，至少要保留 3~6 個月的固定支出經費。

(四) 籌措創業資金的迷思

以下所列事項為創業初期因資金不足而收場的錯誤想法，創業者須三思：

1. 能出多少，就出多少。結清所有儲蓄帳戶，全數投入創業資金。
2. 經營第 1 個月，一定會獲利，可以補資金不足。
3. 錢不夠的時候，再拿自己的信用或抵押品借錢。
4. 直到賺錢，自己才領薪水。

五、設立登記與勞工保險

(一) 設立登記

1. 公司與行號差異

公司的責任為有限責任(股份、有限公司)，也就是說以出資額為限；而獨資、合夥之行號是無限責任，「將來如果行號欠債的話，會追溯到負責人及合夥人個人財產」。另申請公司一定要使用發票，而行號在營業額新臺幣 20 萬以下，有機會申請免用統一發票(國稅局核定)。

	公司	行號
細類	有限、股份	獨資、合夥
法人資格	有	無
最低資本額	無限制	無限制
股東責任	有限責任	無限責任
統一編號	有	有
發票	有	有(營業額新臺幣 20 萬元以上)
最高稅率	20%	課綜所稅(0%~40%)
所得盈虧互抵	可	不可
公司登記	要	不要
商業登記	不要	要(視規模大小)
營業稅稅籍登記	要	要
所得稅稅籍登記	要	要

小規模營業人營業稅起徵點

業 別	起 徵 點 (每 月 銷 售 額)
買賣業、製造業、手工業、新聞業、出版業、農林業、畜牧業、水產業、礦冶業、包作業、印刷業、公用事業、娛樂業、運輸業、照相業、一般飲食業。	自中華民國 96 年 1 月 1 日起為新臺幣 8 萬元。
裝潢業、廣告業、修理業、加工業、旅宿業、理髮業、沐浴業、勞務承攬業、倉庫業、租賃業、代辦業、行紀業、技術及設計業、公證業。	自中華民國 96 年 1 月 1 日起為新臺幣 4 萬元。

註：營業額超過起徵點，未達使用統一發票標準者（新臺幣 20 萬），採核定課稅

2. 設立登記 (公司登記、商業登記) 辦理步驟

STEP
01

預查公司名稱 / 建物

- (1) 公司名稱預查：請洽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臺北市中正區福州街 15 號，客服：412-1166)。
- (2) 欲知所在地建物可否登記供營業使用，可填妥營業登記申請書乙份【申請書可至財政部國稅局或各縣市稽徵所 (分局) 免費索取，北市可至商業處網站 (網址：www.tcooc.gov.taipei) 下載使用】。
- (3) 公司登記之所在地為公司法律關係之準據，應以戶政機關編訂之門牌為依歸。現行公司登記之受理機關，係依「實收資本額新臺幣 5 億元」、及是否位於加工出口區、科學工業園區為分工原則，計有 15 個窗口如下：

單位名稱	受理範圍	地 址	洽詢電話
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1. 外商：分公司登記、辦事處登記	臺北市中正區福州街 15 號	(02)23433300
	2. 大陸商：許可、分公司登記、辦事處報備		
	3. 實收資本額新臺幣十億元以上之本國公司		
	4. 實收資本額新臺幣五億元以上未達十億元之公開發行股票之本國公司		
經濟部南部辦公室	5. 實收資本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其所在地在直轄市轄區或特區外之本國公司 6. 實收資本額新臺幣五億元以上未達十億元之非公開發行股票之本國公司	南投縣中興新村省府路 4 號 (南投辦公區)	(049)2359171
臺北市府 (商業處)	實收資本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其所在地在臺北市轄區內之本國公司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 號	(02)27596019
新北市政府 (經濟發展局)	實收資本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其所在地在新北市轄區內之本國公司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 1 段 161 號	(02)29603456 轉 5401~5403
桃園市政府 (經濟發展局)	實收資本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其所在地在桃園市轄區內之本國公司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1 號	(03)3322101 轉 5165~5168
臺中市政府 (經濟發展局)	實收資本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其所在地在臺中市轄區內之本國公司	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 99 號	(04)22289111 轉 31368~31380
臺南市政府 (經濟發展局)	實收資本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其所在地在臺南市轄區內之本國公司	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 2 段 6 號 (永華市政中心)	(06)2991111
		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 36 號 (民治市政中心)	(06)6322231

單位名稱	受理範圍	地 址	洽詢電話
高雄市政府 (經濟發展局)	實收資本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其所在地在高雄市轄區內之本國公司	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 2 號	(07)3373194
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	產業園區內之公司	高雄市楠梓區加昌路 600 號	(07)3611212 轉 332、333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科學園區內之公司	竹科 新竹市東區新安路 2 號	(03)5773310
		中科 臺中市西屯區中科路 2 號	(04)2565-8588 轉 7513、7515
		南科 臺南市新市區南科三路 22 號	(06)5051001 轉 2305
農業部農業科技園區管理中心	農業部農業科技園區內之公司	屏東縣長治鄉德和村神農路一號	(08)7623205
交通部航港局	海港自由貿易港區內之公司 (自 103 年 9 月 1 日起實施)	基隆港 基隆市仁愛區港西街 6 號 4 樓	(02)89783580
		臺北港 新北市八里區商港路 123 號	(02)89782560
		蘇澳港 宜蘭縣蘇澳鎮港區 1 號 2 樓	(03)9699083
		臺中港 臺中市梧棲區臨海路 83 之 3 號	(04)26642531
		安平港 臺南市南區新港路 25 號 1 樓	(06)3000273
		高雄港 高雄市鼓山區鼓山一路 2 號	(07)2620632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	桃園航空自由貿易港區內之公司 (自 103 年 9 月 1 日起實施)	桃園市大園區航翔路 101 號 3 樓 T3006 室	(03)3982958、 (03)3982959

資料來源：全國商工行政服務入口網 <https://gcis.nat.gov.tw> 及相關單位網站。
更新日期：113 年 10 月。

- (1) 申請公司設立登記時需準備的文件 (依各登記窗口有所異動) 。
- a. 申請書 (委託會計師或律師代理者，應另檢附委託書一份) 。
 - b. 其他機關核准函影本 。
 - c. 公司章程影本 。
 - d. 董事同意書影本 (無董事長者免附) 、董事願任同意書影本 (如擔任董事者已於股東同意書同意時，免附) 。
 - e. 股東資格及身分證文件、股東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
 - f. 股東、董事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
 - g. 建物所有權人同意書影本及所有權證明文件影本 (公司登記所在地之建物所有權人出具之同意書，應載明同意提供使用之公司名稱；建物為公司所自有者或檢附租賃契約影本，免附同意書) 。
 - h. 會計師資本額查核報告書、委託會計師簽證之委託書 。
 - i. 設立登記表二份 。
 - j. 登記費：按章程所定資本總額每新臺幣四千元以一元計算；登記費未達新臺幣一千元者，以新臺幣一千元計收 。
- (2) 商業申請設立登記，應檢具下列文件：
- a. 申請書 。
 - b. 負責人之身分證明文件；屬於合夥組織者，並應檢具合夥人之身分證明文件及合夥契約書 。
 - c. 資本額證明文件 。
 - d. 所在地之建物所有權狀，所有權人非商業負責人或合夥人者，應附具所有權人同意書。建物所有權狀得以建物謄本、房屋稅籍證明、最近一期房屋稅單或其他得證明建物所有權人之文件代之；所有權人同意書得以商業與所有權人簽訂之租賃契約，或載明得辦理商業登記或供營業使用之商業負責人與所有權人簽訂租賃契約代之。商業之資本額未達新臺幣二十五萬元者，免附前項第三款規定之文件 。

【辦理地點依營業所在地的縣市政府辦理】

機關名稱	聯絡電話
基隆市政府	(02) 2420-1122 #2106~2109
新北市政府	(02) 2960-3456 #5407
台北市政府	(02) 2725-6491~2
桃園市政府	(03) 3322101 #5154、5155
新竹縣政府	(03) 551-8101 #6119、6255
新竹市政府	(03) 525-9003
苗栗縣政府	(037) 322-150 #131
台中市政府	(04) 2217-7196
南投縣政府	(049) 2225-144
彰化縣政府	(04) 7531161 / (04) 7531162
雲林縣政府	(05) 552-2000
嘉義縣政府	(05) 362-0437
嘉義市政府	(05) 225-2403
台南市民治市政中心	(06) 632-1195
台南市永華市政中心	(06) 390-1372
高雄市政府	(07) 336-8333 #2197~2199
屏東縣政府	(08) 732-1583
宜蘭縣政府	(03) 925-1000 #1371~1374
花蓮縣政府	(038) 224-774
台東縣政府	(089) 328-815
澎湖縣政府	(069) 264-482
金門縣政府	(082) 326-204
連江縣政府	(0836) 260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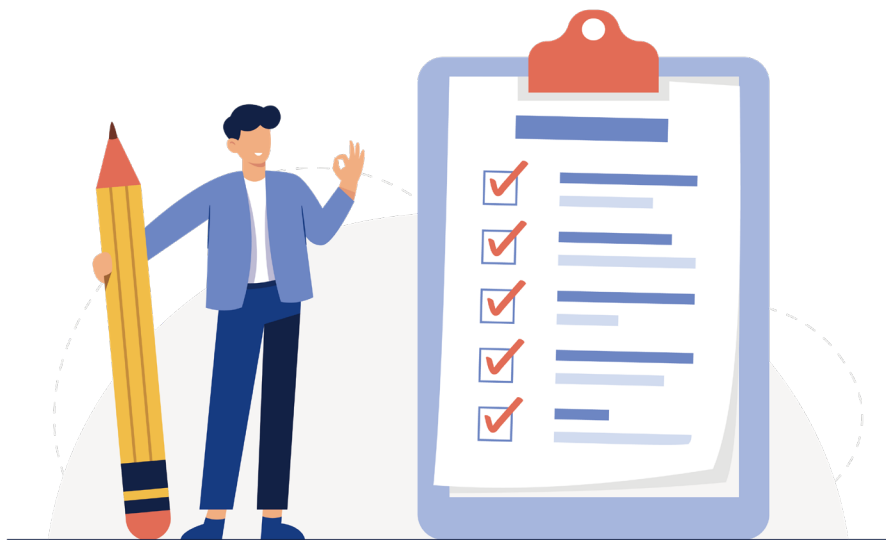
※ 自 98 年 4 月 13 日起廢止營利事業統一發證，稽徵機關依據公司或商業登記主管機關提供登記基本資料據以辦理營業人之營業登記，縣市政府不再核發「營利事業登記證」。

※ 請參考經濟部商業發展署全國商工行政服務網：<https://gcis.nat.gov.tw/>

※ 更新日期：114 年 1 月。

(3) 營業登記所需檢附文件（辦理地點請洽各地稽徵機關）

- a. 申請書。
- b. 負責人國民身分證、戶籍謄本或其他有效證明文件影本一份。
- c. 合夥組織加附合夥契約副本（影本）一份。
- d. 公司組織
 - (a) 公司：公司章程、公司設立登記表、股東名冊（股份有限公司以董事、監察人名冊替代加附）等影本各一份。
 - (b) 分公司：總公司設立登記表、分公司設立登記表等影本各一份。
- e. 其他組織，主管機關核准成立之證照、組織章程等影本各一份。
- f. 總機構所屬對外營業之其他固定營業場所申登記時，應檢附總機構營業登記核准函影本一份。



3. 稅籍登記證辦理步驟

- (1) 定義：營業人向國稅局申請營業稅籍，可供報繳營業稅、營所稅及個人所得稅之用。
- (2) 地點：營業人營業場所或戶籍所在地之地區國稅局或稽徵所。
- (3) 稅籍登記办理流程：

STEP 01

向國稅局申請營業登記

STEP 02

1. 營業人設立登記申請書
2. 負責人國民身分證
3. 負責人印章
4. 營業人印章 (營業人同負責人免)
5. 營業地證明

STEP 03

書面資料審查 / 實地勘查

STEP 04

取得
核定使用統一發票 (大店戶) 、
或查定課稅 (小店戶)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https://www.ntbt.gov.tw/>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https://www.ntbk.gov.tw/>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https://www.ntbna.gov.tw/>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 <https://www.ntbca.gov.tw/>

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https://www.ntbsa.gov.tw/>

服務專線：0800-000-321(稅務問題)，0800-080-369(網站問題)

(二) 辦理勞工保險

投保勞工保險(以下簡稱勞保)，是創業者的義務，也是員工的權利。雖增加每個月固定費用支出，但可增進雇主及員工雙方的保障，為避免往後產生不必要的糾紛及罰則，建議還是要依規定辦理，以免因小失大喔！

勞保的規定跟健保不太相同，若創業頭家們僱用員工未滿5人，或行業屬性不在勞工保險強制加保範圍，可自願選擇參加勞保，但為員工投保就業保險則是必須的。而勞保對象分為強制投保與自願投保，5人以上公司、行號之員工為強制投保對象，實際從事勞動之雇主則為自願投保對象。必須注意的是，勞保跟勞退是不一樣的，以下先說明勞保部分。下表為保險費負擔比例：

保險費負擔比例一覽表									
被保險人類別	保險費負擔比例								
	勞工保險						就業保險		
	普通事故保險費			職業災害保險費					
	被保險人	投保單位	政府	被保險人	投保單位	政府	被保險人	投保單位	政府
員工	20%	70%	10%		100%		20%	70%	10%

▶▶ 保險費計算公式：

1. 勞工保險普通事故保險費＝

被保險人月投保薪資÷30×加保天數×普通事故保險費率(11%)×負擔比例(以元為單位，角以下四捨五入)。

2. 勞工保險職業災害保險費＝

被保險人月投保薪資÷30×加保天數×職業災害保險費率×負擔比例(以元為單位，角以下四捨五入)。

3. 就業保險費＝

被保險人月投保薪資÷30×加保天數×就業保險費率×負擔比例。

4. 被保險人應繳保險費 =

勞工保險普通事故保險費 + 就業保險費 - 傷病免計保險費 - 身心障礙者補助保險費。

5. 投保單位應繳保險費 =

勞工保險普通事故保險費 + 勞工保險職業災害保險費 + 就

▶▶ 例 1：

小張開了間廣告設計公司，公司為員工投保薪資為 28,800 元，勞工保險普通事故保險費率按 11% 計算，就業保險費率按 1% 計算。

被保險人每月負擔保險費

$$\begin{aligned}
 &= \text{勞工保險普通事故保險費} + \text{就業保險費} \\
 &= (28,800 \text{ 元} \times 11\% \times 20\%) + (28,800 \text{ 元} \times 1\% \times 20\%) \\
 &= 634 \text{ 元} + 58 \text{ 元} = 692 \text{ 元}。
 \end{aligned}$$

一般公司行號員工之勞工保險職業災害保險費係全部由投保單位負擔，員工不須負擔。

◎被保險人每月應繳保險費 = 692 元。

▶▶ 例 2：

阿美替公司員工月投保薪資為 28,800 元，適用就業保險之被保險人，勞工保險普通事故保險費率按 11% 計算，就業保險費率按 1% 計算，投保單位職業災害費率為 0.11%。

則投保單位每月負擔之勞工保險普通事故保險費

$$= 28,800 \text{ 元} \times 11\% \times 70\% = 2,218 \text{ 元}$$

每月負擔之勞工保險職業災害保險費

$$= 28,800 \text{ 元} \times 0.11\% \times 100\% = 32 \text{ 元}$$

每月負擔之就業保險費

$$= 28,800 \text{ 元} \times 1\% \times 70\% = 202 \text{ 元}$$

◎投保單位每月應繳保險費

$$= 2,218 \text{ 元} + 32 \text{ 元} + 202 \text{ 元} = 2,452 \text{ 元}$$

※ 投保單位職業災害費率需視各產業類別。

(三) 勞退新制

勞工退休金條例（勞退新制）於 94 年 7 月 1 日施行，有關勞工退休金之收支、保管、滯納金之加徵及罰鍰處分等業務，由中央主管機關委任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以下簡稱勞保局）辦理。勞退新制係以「個人退休金專戶」為主，「年金保險」為輔的制度，以下分別說明其內涵：

▶▶ 個人退休金專戶

雇主應為適用勞動基準法之勞工（含本國籍、外籍配偶、陸港澳地區配偶、永久居留之外籍人士），按月提繳不低於其每月工資 6% 勞工退休金，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退休金累積帶著走，不因勞工轉換工作或事業單位關廠、歇業而受影響，專戶所有權屬於勞工。勞工亦得在每月工資 6% 範圍內，個人自願另行提繳退休金，勞工個人自願提繳部分，得自當年度個人綜合所得總額中全數扣除。勞工年滿 60 歲即得請領退休金，提繳退休金年資滿 15 年以上者，得選擇請領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提繳退休金年資未滿 15 年者，應請領一次退休金。領取退休金後繼續工作提繳，一年得請領一次續提退休金。另勞工如於請領退休金前死亡，可由遺屬或遺囑指定請領人請領退休金。又勞工未滿 60 歲惟喪失工作能力者，得提早請領退休金。

▶▶ 年金保險

僱用勞工人數 200 人以上之事業單位經工會同意，事業單位無工會者，經勞資會議同意，報請勞動部核准後，投保符合保險法規定之年金保險。年金保險契約應由雇主擔任要保人，勞工為被保險人及受益人。事業單位以向同一保險人投保為限。年金保險之承辦機構為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之保險公司。給付請領方式依年金保險保單內容規定辦理。另外雇主每月負擔年金保險費，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 6%。又事業單位實施年金保險時，有關勞退條例所規範之適用對象、新舊制度銜接、保險費計算起迄、工資、提繳率調整及申報期限、請領權利等規定，於年金保

險準用個人退休金專戶之規定。如有違反者，依相關條文處罰。

※「勞工退休金」與「勞保」為不同的制度，勞工退休金是一種強制雇主應給付勞工退休金的制度，分為新、舊制：舊制依「勞動基準法」辦理；新制則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辦理。而勞保是一種社會保險，被保險人發生保險事故時，得依「勞工保險條例」規定請領保險給付，並無新、舊制。勞工退休金新制，係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之改制，與勞保無關，勞保被保險人之相關權益（例如投保年資併計、可以請領的老年給付等）並不會因為勞工選擇適用退休金新、舊制而受到任何影響。

※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網址

<https://www.bli.gov.tw/0014162.html>



參、 政府部門 創業資源 簡介

- 一、創業需求評量
- 二、貸款資金取得
- 三、綜合諮詢輔導
- 四、其他部會輔導課程及資源
- 五、穩定營運



一、創業需求評量

(一) 微型創業鳳凰創業諮詢輔導服務計畫

1. 主辦單位：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2. 創業諮詢專線：

(1) 北基金馬區：(02)2366-0812#177、#321

(2) 桃竹苗區：(03)485-5368#1230、1221

(3) 中彰投區：(04)2222-1802、(04)2223-3586

(4) 雲嘉南區：(06)693-5660、(06)693-5561

(5) 高屏東區：(07)823-1113、(07)821-0372

(6) 澎湖區：(06)926-9058

(7) 宜花區：(038)323-262#6146

3. 服務網址：<https://beboss.wda.gov.tw/Default.aspx>

4. 服務內容：

(1) 輔導諮詢

a. 服務內容：創業顧問提供創業前、中、後期適性評估、風險分析、經營管理等專業建議。

b. 申請方式：下載申請表、登入會員線上申請或致電 0800-092-957(免付費專線)。

(2) 創業課程

a. 服務內容：創業入門班、進階班、精進班、網路行銷課程等。

b. 報名方式：登入會員進行線上報名。

(3) 政策性貸款

a. 服務內容：協助申請微型創業鳳凰貸款及就業保險失業創業者創業貸款，享低利率、免擔保品、免擔保人。

b. 申請資格應為本國國民，並符合下列規定：

- 未滿 45 歲之成年女性。
- 年滿 45 歲至 65 歲者。

- 65 歲以下，且設籍於離島之成年人。
(前項人員，三年內曾參與政府創業研習課程至少十八小時，
並經創業諮詢輔導，所營事業員工數 (不含負責人) 未滿五人，
具有下列條件之一者，得向本部申請本貸款) 。
 - 所營事業符合商業登記法第五條規定得免辦理登記之小規模商業，
並辦有稅籍登記未超過五年。
 - 所營事業依法辦理公司設立登記或商業設立登記未超過五年。
 - 所營托嬰中心、幼兒園、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或短期補習班，
依法辦理立案登記未超過五年。
- c. 諮詢專線：0800-092-957(免付費)
- d. 申請方式：符合貸款資格提出申請者，應檢附相關文件及資料
向勞動部提出申請。

[網站導覽](#) | [回首頁](#) | [聯絡我們](#) | [鳳凰故事屋](#) | [微創楷模](#) | [創業小學堂](#)



Search
 熱門關鍵字: 微型創業鳳凰貸款, 創業課程

最新消息

創業課程

創業顧問諮詢

微型創業鳳凰

就業保險失業
者創業協助

失業中高齡者
及高齡者創業
貸款

會員專區

分類索引，點選即可



(二) 新創圓夢網 (預約諮詢)

1. 主辦單位：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2. 服務網址：<https://startup.sme.gov.tw/home/>
3. 目的：協助民眾做好創業前的準備工作，進而增加其創業成功機會。
4. 服務內容：設有專職服務人員「創業顧問」提供財務融資、新事業規劃、市場行銷、法律稅務、加盟創業、其他創業資訊與諮詢服務。
5. 申請方式：1. 登入會員，線上申請。
2. 致電：0800-589-168#3 免付費創業諮詢專線。



二、貸款資金取得

(一) 新創圓夢網 (各類資金需求)

1. 主辦單位：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2. 服務網址：<https://startup.sme.gov.tw/home/>
3. 目的：整合各級政府資源，便於創業者搜尋。
4. 服務項目：找資金專欄，六大類資金索引
 - (1) 創業籌備中
 - (2) 稅籍登記小頭家
 - (3) 已創業
 - (4) 經營 5 年以上中小企業
 - (5) 創新研發缺資金
 - (6) 熱門資金

創業叮嚀

目前各縣市政府有提供各項創業貸款，凡申請創業貸款者，所需具備的條件不同，詳情請依各貸款相關辦法辦理





資金快搜

創業維艱，每一分錢都要用在刀口上，為幫助創業者，政府提供政策貸款、創投資金、研發補助及獎項鼓勵等資金

[首頁](#) > [資金快搜](#)

新創圓夢網提供最完整的找資金資訊，政府政策貸款、創投資金及補助補貼及等創業資金來源管道，此外還提供**創業諮詢**！善用政府資源，減輕創業資金壓力，為你的創業夢助一臂之力！

熱門資金

創業籌備中

已創業

只有稅籍登記的小頭家

經營5年以上的中小企業

創新研發缺資金

◆ 地區

全部

◆ 資金性質

不限

◆ 資金額度

不限

◆ 特定對象

不限

查詢

六大類資金索引



(二) 中小及新創企業常用政策性專案貸款

經濟部 >>

編號	貸款名稱	用途						資金來源							
		土地	廠房或營業場所	機器設備	技術	E化設備	週轉金	其他	新創	創新	海外拓展	業別樣態	永續發展	災害協處	其他
1	中小企業創新發展專案貸款	●	●	●	●	●	●			●					
2	企業小頭家貸款	●	●	●	●	●	●		●	●			●	●	
3	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		●	●	●	●	●	●	●						
4	中小企業災害復舊專案貸款	●	●	●		●	●							●	
5	出口貸款、海外投資貸款、海外營建工程貸款							●			●				
6	企業海外智慧財產權訴訟貸款							●							●
7	協助中小企業紮根專案貸款	●	●	●	●	●	●						●		

編號	貸款名稱	用途						資金來源							
		土地	廠房或營業場所	機器設備	技術	E化設備	週轉金	其他	新創	創新	海外拓展	業別樣態	永續發展	災害協處	其他
8	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貸款		●	●		●	●			●	●				
9	自有品牌推廣 海外市場貸款	●	●	●		●	●	●			●				
10	推動航空工業發展 優惠貸款	●	●	●		●		●				●			
11	流通服務業及 餐飲業優惠貸款	●	●	●	●	●	●	●					●		
12	協助特定工廠 合法化融資貸款		●	●			●	●				●	●		
13	協助中小企業低碳化智慧化轉型發展與納管工廠及特定工廠基礎設施優化專案貸款		●	●		●	●					●	●		
14	協助中小型事業疫後振興專案貸款		●	●			●							●	

其他中央部會 >>

編號	貸款名稱	用途						資金來源							
		土地	廠房或營業場所	機器設備	技術	E化設備	週轉金	其他	新創	創新	海外拓展	業別樣態	永續發展	災害協處	其他
15	機器設備升級貸款 (第三期)			●	●	●				●					
16	海外投資融資貸款 (第十一期)				●			●			●				
17	機器設備輸出貸款 (第五期)			●	●	●					●				
18	機器設備輸出貸款 (第六期)			●	●	●					●				
19	歡迎臺商回臺 投資專案貸款	●	●		●	●									●
20	促進東部地區產業 發展優惠貸款			●				●					●		
21	獎勵觀光產業 升級優惠貸款		●	●		●	●					●			●
22	微型創業鳳凰貸款		●	●		●	●		●						
23	失業中高齡者及 高齡者創業貸款		●	●		●	●		●						
24	就業保險失業者 創業貸款		●	●		●	●		●						
25	文化創意產業青年創業 及啟動金貸款		●	●	●	●	●	●	●						

編號	貸款名稱	用途						資金來源							
		土地	廠房或營業場所	機器設備	技術	E化設備	週轉金	其他	新創	創新	海外拓展	業別樣態	永續發展	災害協處	其他
26	加強文化創意產業升級轉型貸款	●	●	●	●	●	●	●					●		
27	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		●	●		●	●	●	●						
28	青壯年農民從農貸款			●	●	●	●	●	●				●		
29	中國輸出入銀行 - 中長期輸入融資		●	●	●	●						●			
30	中國輸出銀行 - 強化貿易金融貸款方案							●			●				
31	中國輸出銀行 - 服務貿易貸款							●				●			

註 1：以上專案貸款由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或財團法人農業信用保證基金提供融資信用保證。

註 2：經濟部為執行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新增「協助中小型事業疫後振興專案貸款」、「協助中小企業低碳化智慧化轉型發展與納管工廠及特定工廠基礎設施優化專案貸款」。

註 3：促進航運產業升級專案貸款（交通部航港局）已停止受理申請。

註 4：中小型運動服務業貸款（教育部體育署）已停止受理申請。

註 5：低碳永續家園專案貸款（環境部）已停止受理申請。

註 6：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優惠貸款（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已停止受理申請。

註 7：離島永續發展優惠貸款（國家發展委員會）已停止受理申請。

(三) 中小企業其他適用政策性專案貸款

號	貸款名稱	洽詢電話	承辦銀行
1	基隆市中小企業圓夢貸款	基隆市政府產業發展處工業發展科 電話：02-2428-9225 分機 239	臺灣銀行 彰化商業銀行
2	臺北市中小企業融資貸款	臺北市政府 「創業服務辦公室-融資貸款櫃台」 電話：市民熱線 1999 外縣市 02-2720-8889 分機 6616 or 1229	臺北富邦銀行 玉山商業銀行
3	臺北市青年創業融資貸款	臺北市政府 「創業服務辦公室-融資貸款櫃台」 電話：市民熱線 1999 外縣市 02-2720-8889 分機 6616 or 1229	臺北富邦銀行 玉山商業銀行
4	新北市創新創業融資貸款	新北市政府青年局創業資源科 電話：市民熱線 1999 外縣市 02-2957-8510 分機 123	公司端： 臺灣銀行 - 板橋分行 負責人端：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5	新北市中小企業融資貸款	新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公司登記科 電話：市民熱線 1999 外縣市 02-2960-3456 分機 5294	臺灣銀行
6	新北市原住民創業及所營事業融資貸款	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 電話：02-2960-3456 分機 3983	板信商業銀行
7	桃園市青年創業及中小企業融資貸款	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綜合企劃科 「桃園市創業創新服務辦公室」 電話：0800-505-158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合作金庫、彰化銀行、臺灣銀行
8	新竹市中小企業及個人便利貸款	新竹市政府產業發展處 電話：03-525-9003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新竹、竹科分行

號	貸款名稱	洽詢電話	承辦銀行
9	新竹縣圓夢貸款	新竹縣政府產業發展處經貿事務科 電話：03-551-8101 分機 6159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竹北、湖口、竹東分行
10	臺中市青年創業及中小企業貸款 (原幸福小幫手貸款)	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產業發展科 電話：04-2228-9111 分機 31143、31135 臺中市青創夢想家專案辦公室 電話：04-2358-4951	臺灣銀行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臺中商業銀行
11	彰化縣 幸福圓夢貸款	彰化縣政府經濟暨綠能發展處 產業發展科 電話：04-753-1468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12	彰化縣輔導特定 工廠登記貸款	彰化縣政府經濟暨綠能發展處 承辦單位工業科 電話：04-753-1136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3	南投縣青年創業 貸款及中小企業 融資一般貸款	南投縣政府社會及勞動處 電話：049-222-2106 分機 1821 or 1881 南投縣青年發展所 電話：049-2222-136	臺灣銀行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14	嘉義縣青年創業 及中小企業貸款	嘉義縣政府勞工暨青年發展處 電話：05-362-0123 分機 8136 or 8843 嘉義縣新創基地 電話：05-362-1890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臺灣銀行
15	嘉義市青年創業 及中小企業貸款	嘉義市政府建設處工商科 電話：05-225-4321 分機 129、136	臺灣銀行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號	貸款名稱	洽詢電話	承辦銀行
16	臺南市青年創業及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專案貸款 (原臺南是中小企業信用保證火金姑專案貸款)	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產業發展科一強化企業財務應變推動辦公室 電話：06-295-3267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合作金庫、臺灣銀行、全國農業金庫、彰化商業銀行、臺南分行。 凱基商業銀行
17	高雄市中小企業商業貸款及策略性貸款 (第一類至第三類案件)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電話：0800-828-928	高雄銀行
18	高雄市青年創業貸款	高雄市政府青年局 電話：07-799-5678 分機 2361、2365~67	高雄銀行、兆豐銀行 高雄市各分行 (簡易行除外)
19	屏東縣中小企業貸款	屏東縣政府城鄉處工商科 電話：08-732-0415 分機 3312	臺灣銀行、合作金庫、臺灣中小企業銀行、陽信銀行
20	宜蘭縣青年創業貸款	宜蘭縣政府勞工處青年事務科 電話：03-935-9337 分機 12	臺灣銀行、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21	花蓮縣青年安心創業及中小企業貸款	花蓮縣政府青年發展中心 電話：03-822-1316	臺灣銀行、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花蓮各分行
22	臺東縣繁榮家園貸款	臺東縣政府財政及經濟發展處產業發展科 電話：089-340-681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臺東分行
23	金門縣中小企業及青年創業信用保證融資貸款	金門縣政府財政處財務管理科 電話：082-325-634	金門縣信用合作社、臺灣銀行金門分行、土地銀行金門及金城分行、臺灣中小企業銀行金門分行
24	連江縣創業融資貸款	連江縣政府產業發展處 電話：08-3625-131、 08-3626-129	臺灣銀行馬祖分行

三、綜合諮詢輔導

(一) 新創圓夢網

1. 服務網址：<https://startup.sme.gov.tw/home/modules/talk/>

2. 服務內容：

- (1) 創業諮詢：免費諮詢服務，每位個案以兩次申請諮詢為限，每次諮詢時間最多為一小時三十分鐘（身心障礙、特殊境遇家庭等弱勢族群將不受此限）。
- (2) 找資金：六大類創業資金索引，提供合適創業基金。
- (3) 創業資源地圖。
- (4) 創育機構。
- (5) 活動看板：提供全臺創業相關課程、講座、展覽等等交流分享活動。
- (6) 新創基地：提供北中南 3 區創業服務據點，提供創業諮詢、創業活動及課程。
- (7) 創業補給站：以淺顯易懂的內容，將創業者比較常遇到的問題製作成圖文檔案，帮助大家吸收創業知識。
- (8) 社會創新平台。
- (9) 林口新創園：提供新創辦公室、住宿空間、共同工作空間及展演空間等設施。
- (10) 新南向專區：彙整最新新南向的相關新聞、活動及資源。

3. 申請專線 0800-589168，請按分機 3 創業諮詢申請。

4. 創業諮詢備註事項：

- (1) 所有申請個案均由本計畫統一分派。
- (2) 經諮詢輔導過程不收取任何費用。
- (3) 本計畫內容為每位個案以兩次申請諮詢為限，每次諮詢時間最多為一小時三十分鐘。（身心障礙、特殊境遇家庭等弱勢族群將不受此限）。
- (4) 因諮詢人數眾多，如需專人諮詢服務請先預約洽詢，恕不接受現場臨時報名。

- (5) 請評估近一個月內是否有時間與顧問進行諮詢，若有，非常歡迎您提出申請；若無，請您於方便接受諮詢之月份再提出申請。
- (6) 客服人員與您確認諮詢日期及地點後請準時赴約，若需更改或取消，請務必於諮詢日一天前之上班時間致電 0800-589-168(請按分機 3 創業諮詢) 告知客服人員。
- (7) 若於諮詢當日才告知取消，甚或未依約定前來諮詢者，未來將不再受理諮詢申請。
- (8) 諮詢輔導過程中若有私自要求收費情況產生，逕洽檢舉 (02)2332-8558 分機 368、367< 創業個案主動委託將不在此限制 >。
- (9) 專線服務 (0800-589-168) 時間為周一至周五上午九點到下午五點三十分，國定假日不提供服務。
- (10) 創業顧問諮詢服務提供平日及假日預約，歡迎創業民眾提出申請。



(二) 新創圓夢網 - 新創基地服務資訊

1. 主辦單位：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2. 服務網址：<https://startup.sme.gov.tw/home/modules/startuphub/about.php>；亦有實體據點，分北、中、南區 3 處。
3. 業師諮詢服務：邀集政府單位及民間社群等合作提供主題式創業諮詢服務，針對從 0 到 1 階段創業者所需之基本知識，如政府創業資源、營運計畫書、財會稅務、投資募資、文化創意、電子商務、品牌行銷、商標專利等主題，邀請各領域之產業業師、政府計畫代表、在地社群經營者，於新創基地設置主題式諮詢輔導時間，提供創業者於線上預約諮詢，再於線下在新創基地得到診斷輔導服務。
歡迎有需求的新創事業者參考主題式創業諮詢項目表，填寫預約申請表，或來電預約，將會有專人與您聯繫安排諮詢時間。
4. 實體據點：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三段 99 號 (社會創新實驗中心)

電話：0800-589168#3 報名

※ 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9:00~18:00(國定假日及特定假日除外)。



四、其他部會輔導課程及資源

(一) 新創基地

1. 主辦單位：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2. 服務網址：<https://startup.sme.gov.tw/home/modules/startuphub/about.php>
3. 服務內容：以 Hub 概念，整合中央、地方政府及民間創業服務資源，提供各式創業資訊服務，成為新創團隊，政府民間社群主流之創業第一站。
4. 服務項目：
 - (1) 政府創業資源資訊介紹
 - (2) 主題式創業諮詢
 - (3) 創業課程、產業趨勢、團隊交流等各式活動
 - (4) 新創團隊進駐輔導
5. 各類創業活動及課程：擇有興趣的活動及課程，電話報名。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三段 99 號
電話：0800-589168 報名。
※ 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9:00~18:00 (國定假日除外)。







活動快訊

Taiwan Startup Hub 新創基地

南部辦公室

北部

新創基地活動快訊

今天 2021年1月

週一 週二 週三 週四 週五 週六 週日

28	29	30	31	1月 1日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01學】尋找共同創辦人要知道的事

時間 1月 28日 (週四), 下午2點 - 下午4點

地點 Taiwan Startup Hub 新創基地, 106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三號99號 (此處)

[詳細資訊](#) [按我對我的位置](#)

下午2點【01學】尋找共同創辦人

活動顯示的時間：台北標準時間

Google 日曆

可點選北部、南部，即列出該區當月所辦活動，再依需求撥打電話報名。



(二) 中小企業網路大學校

1. 主辦單位：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2. 服務網址：<https://www.smelearning.org.tw/>
3. 服務內容：提供線上六大主題學院學習資源、實體課程培訓、活動資訊等一站式企業學習服務，整合虛實學習資源，提供多元化的新學習模式，辦理主題班、研習講座、論壇等，提升創業者或有意創業者、高階領導人、傳承接班等所需知能與企業人力培育能量。
4. 申請方式：網站線上免費申請成為會員

六大主題學院	
學院	主軸學程
資訊科技	職場進修、資安能力、多媒體應用等軟硬體學習
行銷流通	行銷概念、品牌管理、連鎖經營及網路行銷工具應用等
財務融通	財務稅務管理、信保基金及中小企業融資等
綜合知識	創新與經營管理、職場語言、溝通技巧及知識管理等
人力資源	人資規劃、勞資關係、績效評核及選用育留策略運用等
創業育成	創業企劃、創業資源整合等
提供多元學習	
學習資源	特色
企業組織學習專區	提供中小企業申請專屬的數位學習平台空間與工具，透過客製化規劃及輔導，協助企業進行人力資源盤點、展開職能地圖以及規劃學習內容與時程，提升人力資源。
多元學習服務	發展多元學習活動區塊，如：電子書、線上雜誌、有聲書摘、政府出版品及實體課程訊息等，讓學員透過互動，獲得更多、更方便的學習資源。
終身學習護照服務	提供學員申請終身學習電子護照，可完整記錄個人學習歷程，依自我需求調整進修方向，提高個人知能與企業競爭力。



中小企業網路大學校
www.smelearning.org.tw

Q 想學習什麼呢?

30人以下
數轉人培專區



登入

註冊



最新消息

課程類別

學習資源

合作單位

AI主題專區

企業專區

公協會專區

青創貸款

協訓單位



中小企業網路大學校
www.smelearning.org.tw

免費申請成為會員

AI 主題專區

AI 賦能 產業升級

基礎知識

工具/方法

實務應用

國際大廠課程

AI工具分享



中小企業網路大學校
www.smelearning.org.tw

Q 想學習什麼呢?

最新消息

課程類別

學習資源

合作單位

AI主題專區



中小企業網路大學校
www.smelearning.org.tw

- 綜合知識 >
- 行銷流通 >
- 人力資源 >
- 創業育成 >
- 財務融通 >
- 資訊科技 >

AI 賦能 產業升級

主題專區

基礎知識

工具/方法

實務應用

國際大廠課程

AI工具分享

點選即可選擇不同課程

(三) 女性創業飛雁計畫

1. 主辦單位：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2. 服務網址：<https://woman.sme.gov.tw/Default.aspx>
3. 目的：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推動「女性創業飛雁計畫」，依據女性創業特質，持續針對不同階段和不同需求之創業女性，提供客製化及整合性服務措施，持續推動女性創業育成相關措施。
4. 服務內容：創業知能課程及臉書行銷課程（免費課程）。
5. 申請方式：創業知能課程及臉書行銷課程：請逕行於網站點選適合課程報名或電話報名 07-3321068#20。（如圖所示）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the Women's Entrepreneurship Program website. A green box with a line pointing to the '課程活動' (Courses and Activities) menu item contains the text: '點選課程活動\活動報名, 進行課程選取。' (Click on Courses and Activities\Activity Registration to select courses).

Below the navigation bar, there are three main content areas: '最新消息' (Latest News) featuring the '2024 第13屆 女性創業菁英獎 優勝企...' (2024 13th Women's Entrepreneurship Elite Award Winning Enterprise...), '女創加速器' (Women's Entrepreneurship Accelerator), and '女性創業學院' (Women's Entrepreneurship Academy). Each area has a small red square icon and a label: '最新消息', '女創加速器', and '女性創業學院' respectively.

At the bottom, there is a search bar with the text '課程活動活動報名' (Courses and Activities Activity Registration) and '活動報名' (Activity Registration). A green box with a line pointing to the search bar contains the text: '點選下拉選單之條件進行搜索。' (Click on the search conditions in the dropdown menu to search).

The search bar has a dropdown menu with '全部' (All) selected and a '搜尋' (Search) button.

五、穩定營運

(一) 馬上辦服務中心單一平台

1. 主辦單位：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2. 服務網址：<https://0800056476.sme.gov.tw/>
3. 目的：健全中小企業財務體質。
4. 服務內容：
 - (1) 網路財會諮詢：(如圖)
採線上填表，您的財會問題將由專業會計師為您答覆。
 - (2) 財會輔導：(如圖)
 - a. 個別或單一輔導期程約 1~1.5 個月 (依申請企業實際情形而定)，財會顧問每次提供 2~3 小時輔導服務，每家企業最多可申請 3 次 (含首次聯合輔導)。輔導費用：全程免費。
 - b. 申請方式：馬上辦服務中心 0800-056-476 或洽詢專線 02-2332-8558 分機 351、350

(二) 財團法人臺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

1. 實體據點：台北市中正區南海路 1 號 5 樓

2. 服務網址：<https://www.smecf.org.tw/>

3. 服務內容：

- (1) 融資輔導：由該單位派員赴現場實地了解經營現況，評估其融資需求，作成診斷報告，建議其主要往來銀行給予必要融資或協調銀行債權。

申請流程：

- a. 請填妥「中小企業融資診斷輔導服務」申請表及「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 b. 檢附公司證照及最近三年度財務報表影本。
- c. 以傳真或電子信函至中小企業聯合輔導中心辦理。
- (2) 財務管理輔導：協助中小企業融通資金，提供顧問到場短期診斷及長期專案輔導，建立會計制度，改善財務結構。
- a. 申請短期診斷者，費用由銀行補助，企業不須付費。
- b. 申請長期專案輔導者，補助金額視個案最高不超過新台幣 15 萬元。
- c. 申請方式：電話 0800-219666。



服務項目

融資協處輔導

點選融資協助輔導。

政府補助計畫

人才培訓課程

債權債務協商

業安心成長

改善財務管理

培訓專業人才

中小企業 融資協處服務方式



申請表下載：中小企業營運與融資協處計畫-融資診斷服務申請表

點選下載申請表。

(三)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OTOP 城鄉特色網

1. 主辦單位：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2. 服務網址：<https://www.sme.gov.tw/article-tw-2734-11879>
3. 徵件對象：參加「OTOP 產品設計獎」，評選活動獲獎亦可上架符合中小企業認定標準之企業或合法立案登記之商圈協會組織；可獨立參賽，亦可與合作單位（如設計產業業者及大專校院相關科系師生等）共同提案參賽，參賽單位需具備有掌控作品產量之能力。
4. 獎勵措施：
 - (1) 得獎者可獲臺灣 OTOP 產品設計獎獎座一座及獎狀一紙，合作單位亦獲獎狀一紙以茲鼓勵，並媒合得獎者上架通路，透過後續行銷資源予以曝光。協助參與展售會或展覽等相關公開活動，提升產品曝光率並協助產品銷售。
 - (2) 產品資訊將收錄於臺灣 OTOP 產品設計獎特刊，供中央政府各機關、企業、公協會及育成中心等單位年節禮品採購需求參考，擴大得獎者及產品能見度。



附錄

附錄一、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要點

附錄二、聯合徵信資訊申請方式

附錄三、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創業貸款計畫書 - 事業體範本

附錄四、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創業貸款申請表填寫範例
(申請金額 100 萬元以下適用)



附錄一、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要點

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要點

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2 日中金策字第 1016100123 號令訂定

中華民國 102 年 11 月 8 日中金策字第 10201005660 號令修正；

並自 103 年 1 月 1 日生效

中華民國 106 年 1 月 25 日中金策字第 10601000660 號令修正

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29 日中金財字第 10909003720 號令修正發

布全文 16 點；並自 109 年 8 月 1 日生效

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19 日中金財字第 10909005220 號令修正

中華民國 110 年 7 月 21 日中金財字第 11009002530 號令修正

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9 日中金財字第 11009002930 號令修正；並自

110 年 8 月 3 日生效

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3 日中金財字第 11009005250 號令修正；並自

111 年 1 月 1 日生效

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11 日中金財字第 11109001900 號令修正

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14 日中金財字第 11109005120 號令修正；並

自 112 年 1 月 1 日生效

中華民國 113 年 2 月 21 日中金財字第 11309000660 號令修正

一、目的

為營造有利青年創業環境，促進創業精神，創造經濟發展，協助取得創業經營所需資金，特訂定本要點。

二、承貸金融機構

由公民營金融機構辦理核貸事宜。

三、資金來源

由承貸金融機構以自有資金辦理。

四、貸款對象

依法辦理公司、商業、有限合夥登記或立案未滿五年之事業，符合下列條件者，得以負責人或事業體名義，擇一提出申貸；如事業體負責人非我國設有戶籍國民，應以事業體名義申貸：

(一) 負責人須年滿十八歲至四十五歲。

(二) 負責人為我國設有戶籍國民者，應於三年內受過政府認可之單位開辦創業輔導相關課程至少二十小時或取得二學分證明；負責人非我國設有戶籍國民者，應持有我國政府核發之創業家簽證、就業金卡或有效居留證。

- (三) 以負責人名義申貸者，負責人之出資額應占該事業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屬立案事業無出資額登記者不受此限。

五、貸款適用範圍

營業所需準備金及開辦費用、週轉性或資本性支出。

六、貸款額度

由承貸金融機構依創業貸款計畫書或申請表評估，各創業階段貸款得分次申請及分批動用，惟不得循環動用且不得借新還舊，其額度規定如次：

(一) 準備金及開辦費用

依法完成公司、商業登記、有限合夥登記或立案後八個月內提出申請，貸款額度最高為新臺幣二百萬元。

(二) 週轉性支出

營業所需週轉性支出，貸款額度最高為新臺幣四百萬元。

(三) 資本性支出

為購置(建)或修繕廠房、營業場所、相關設施、營運所需機器、設備及軟體等所需之資本性支出，貸款額度最高為新臺幣一千二百萬元。

七、貸款期限與償還方式

貸款期限與償還方式

- (一) 準備金及開辦費用、週轉性支出：貸款期限最長六年，含寬限期最長一年。

(二) 資本性支出

1. 廠房、營業場所及相關設施：貸款期限最長十五年，含寬限期最長三年。

2. 機器、設備及軟體：貸款期限最長七年，含寬限期最長二年。

- (三) 寬限期滿後按月平均攤還本金或本息。

- (四) 貸放後，承貸金融機構得視個案實際需要調整期限與償還方式，不受前三款規定限制。

八、貸款利率

本項貸款利率以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二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百分之零點五七五，機動計息。

九、保證條件

(一)依承貸金融機構核貸作業規定辦理，必要時得依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相關規定移送信用保證，保證成數規定如次：

1. 準備金及開辦費用：最高九點五成最低九成。
2. 週轉性及資本性支出：最高九成最低八成。
3. 自本要點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八月一日生效以後新增貸款歸戶金額（以下簡稱新增貸款歸戶金額）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下之部分，保證成數九點五成，或依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批次信用保證要點相關規定辦理，保證成數十成。

(二)送保期間保證手續費率以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保證手續費計收要點之保證手續費年費率區間下限計收；依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批次信用保證要點相關規定辦理者，以該要點保證手續費年費率區間下限計收。

(三)以負責人名義申貸本貸款之歸戶金額在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下者，不得徵提保證人；逾新臺幣一百萬元者，以一人為原則。以事業體名義申貸，依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及承貸金融機構規定辦理。

十、申貸程序

(一)申請人應填具創業貸款計畫書及檢具相關文件向承貸金融機構提出申請，由承貸金融機構依一般審核程序核貸之。

(二)自本要點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八月一日生效以後，申請貸款金額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下者，得以申請表取代計畫書。

十一、利息補貼及申請補貼作業程序

(一)利息補貼

1. 新增貸款歸戶金額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下，依貸款利率提

供利息補貼，補貼期限最長五年，貸款期限如低於補貼期限，依實際貸款期限計算；新增貸款歸戶金額逾新臺幣一百萬元者，以新臺幣一百萬元計算補貼息。

2. 負責人相同之事業，僅得就其中一家事業申請利息補貼。
3. 申請利息補貼者，應檢具切結書予承貸金融機構。
4. 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八月一日起至一百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申請之貸款且符合補貼規定者，享有利息補貼之優惠，且最遲應於一百十一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動撥完畢。

(二)申請補貼作業程序

1. 承貸金融機構總行應於每月十五日以前，彙整轄下分行前一個月請款資料，按月填具申請補貼利息名冊，向經理銀行申請撥付補貼利息。
2. 前目請款資料及資訊傳遞方式等，由經理銀行訂定之。

十二、停止或不予補貼

- (一)借款人或所營事業有停業、歇業或變更負責人者，承貸金融機構應自知悉或接獲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通知之日起，停止核計利息補貼，但停業後於原利息補貼期間已辦具復業者，得向承貸金融機構申請恢復利息補貼至原補貼期限屆至；已溢領者由承貸金融機構向借款人追回後返還。

- (二)借款人提前償還者，該償還部分不予核計利息補貼；已提前清償或承貸金融機構已予轉列催收，自該日起停止補貼。

- (三)借款人違反本要點第十四點第四款規定，未於利息補貼期間，每年五月以前至指定平臺登錄融資效益等資料，自應登錄年度六月起停止利息補貼。

- (四)借款人違反本要點相關規定者，不予補貼，並應返還已請領之補貼。

- (五)本項貸款利息補貼預算用罄，即停止補貼。

十三、申貸注意事項

- (一)本貸款資金應依創業貸款計畫用於所創事業，不得移作他用。
- (二)負責人相同之事業，僅得就一事業獲得本貸款，其已清償本貸款者不受此限。

十四、查核監督

- (一)承貸金融機構應確實完整保存利息補貼及徵授信之相關資料，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及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得隨時派員前往瞭解貸款作業及運用情形，承貸金融機構應協助配合辦理，不得規避、妨礙或拒絕。
- (二)承貸金融機構應於貸放後，將貸放情形作成紀錄；借款人非經承貸金融機構同意不得變更授信用途，違反者承貸金融機構應即收回貸款。
- (三)經理銀行對於利息補貼案件，應確實核算承貸金融機構申請利息補貼所需金額，並完整保留申請利息補貼之相關文件。
- (四)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及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得隨時派員前往瞭解借款人貸款運用情形，並得要求借款人於利息補貼期間，每年五月以前至指定平臺登錄融資效益等資料，借款人應配合辦理，不得規避、妨礙或拒絕。

十五、呆帳責任

本項貸款適用中小企業發展條例第十九條第二項之規定，各經辦人員，對非由於故意、重大過失或舞弊情事所造成之呆帳，依審計法第七十七條第一款之規定，免除全部之損害賠償責任，並免除予以糾正之處置，民營金融機構得比照辦理。

- 十六、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信用保證規定及承貸金融機構相關規定辦理。

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作業流程圖

符合貸款要點第4條對象：

1. 五年內依法辦理公司、商業、有限合夥登記或立案之事業。
2. 負責人年滿18歲至45歲且於3年內取得至少20小時或2學分創業輔導課程證明。

● 貸款諮詢窗口：

中小及新創企業署馬上辦服務中心
電話：0800-056-4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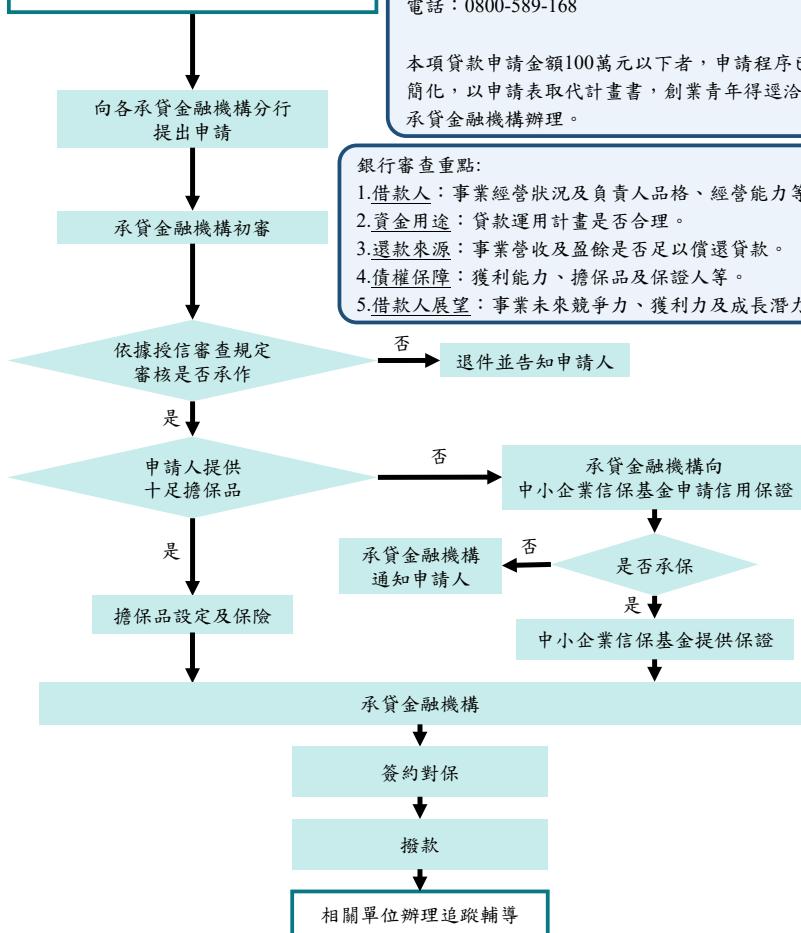
● 開業諮詢輔導窗口：

中小及新創企業署創業諮詢服務中心
電話：0800-589-168

本項貸款申請金額100萬元以下者，申請程序已簡化，以申請表取代計畫書，創業青年得逕洽承貸金融機構辦理。

銀行審查重點：

1. 借款人：事業經營狀況及負責人品格、經營能力等。
2. 資金用途：貸款運用計畫是否合理。
3. 還款來源：事業營收及盈餘是否足以償還貸款。
4. 債權保障：獲利能力、擔保品及保證人等。
5. 借款人展望：事業未來競爭力、獲利力及成長潛力。



附錄二、聯合徵信資訊申請方式

▶▶ 聯合徵信 - 個人信用報告

- (一) 至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網站，頁面右上點選【表格下載】
- (二) 【申請個人信用報告】中可看到各式申請書。
- (三) 填妥申請表格、備齊所需文件及資料後提出申請。

▶▶ 申請方式：

類別	檢附資料
臨櫃申請	親臨申請： 1. 甲式：臨櫃申請 - 個人信用報告申請書正本一份。 2. 身分證正本。 3. 健保卡、駕照、護照、軍人身分證、新式戶口名簿 (正、影本皆可) 等一種可資證明身分且有效期限內之文件正本。
	委託申請： 1. 甲式：臨櫃申請 - 個人信用報告申請書正本一份。 2. 代理申請 / 領取個人或債清委託書正本一份。 3. 雙方身分證正本。 4. 當事人新式戶口名簿 (不限式別，正、影本皆可) 或戶口名簿正本。 5. 委託書 (可由本中心網站下載填寫或由當事人親自撰寫定簽章)
郵寄申請	1. 乙式：郵寄申請 - 個人信用報告申請書正本一份。 2. 身分證正反兩面影本。 3. 健保卡、駕照、護照、軍人身分證等一種可資證明身分且有效期限內之文件影本。 4. 新式戶口名簿影本。
郵局代收代驗	1. 個人信用報告申請書 - 郵局代收代驗證本一份。 2. 當事人身分證正本。 3. 當事人健保卡、駕照、護照、軍人身分證、新式戶口名簿等一種可資證明身分且有效期限內之文件正本。
線上申請	憑自然人憑證可至聯徵中心線上查閱信用報告： https://apply.jcic.org.tw/CreditQueryInput.do

▶▶ 聯合徵信 - 企業信用報告

(一) 至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網站，頁面右上點選【表格下載】

(二) 【申請企業信用報告】中可看到各式申請書。

(三) 填妥申請表格、備齊所需文件及資料後提出申請。

申請方式	檢附資料
	親臨申請：
	△ 公司
	1. 甲式：臨櫃申請 _ 企業信用報告申請書正本一份。
	2. 公司設立 / 變更登記表正本。
	3. 負責人身分證正本 (如申請評分請提供雙證件) 。
	4. 同公司設立 / 變更登記表上之公司大小章。
臨櫃申請	△ 獨資合夥
	1. 甲式：臨櫃申請 _ 企業信用報告申請書正本一份。
	2. 【營業稅稅籍證明正本】或【商業登記抄本正本】。
	3. 負責人身分證正本。
	4. 企業大小章。
	△ 如為委託申請需另檢附下列資料：
	1. 代理申請 / 領取企業信用報告委託書正本一份。
	2. 雙方身分證正本。
	△ 公司
	1. 乙式：郵寄申請 _ 企業信用報告申請書正本一份。
	2. 公司設立 / 變更登記表影本。
	3. 負責人身分證影本 (如申請企業信用評分請提供三證件) 。
郵寄申請	△ 獨資合夥
	1. 乙式：郵寄申請 _ 企業信用報告申請書正本一份。
	2. 【營業稅稅籍證明影本】或【商業登記抄本影本】。
	3. 負責人身分證影本。

1. 申請查詢費：

- a. 個人信用報告：中文版每次新臺幣 100 元。(每年度提供一次免費中文信用報告)
- b. 企業信用報告：中文版每次新臺幣 300 元。(註：加列信用評分資訊為 400 元) 。

2. 查詢費支付方式：

- a. 購買郵局匯票 (匯票抬頭：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 連同申請文件一併放入信封中寄出。
- b. 購買現金袋 (請於袋上註明申請人姓名及電話) 與申請文件同時寄出。

※ 中南部地區郵寄往來需 1 週時間，請申請者衡量申請時間。

▶▶ 聯徵中心聯絡資訊

- 電話：02-2316-3232
-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1 樓
- 網址：http://www.jcic.org.tw/main_ch/index.aspx



附錄三、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創業貸款計畫書 - 事業體範本

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創業貸款計畫書

一、申請資料

一、申請人類別	☒ 事業體 ☐ 事業體之負責人
二、負責人姓名（必填）	王〇明
三、事業體名稱（必填）	〇〇食品有限公司

四、申請背景

☒首次申請

☐曾經獲貸「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獲貸☐準備金及開辦費用：新臺幣_____萬元；

☐週轉性支出：新臺幣_____萬元；

☐資本性支出：新臺幣_____萬元。

（請將準備金及開辦費用、週轉性支出及資本性支出之已申請之貸款額度分別填列）

獲貸金融機構：_____。（請填寫金融機構之總行及分行名稱）

☐曾經獲貸其他政府辦理之創業貸款：_____。

五、本次申請資訊

(一)本次申請之貸款用途

- ☐ 準備金及開辦費用 (請在事業體依法完成公司、商業登記或立案後 8 個月內申請)
- ☒ 週轉性支出 (請在事業體依法完成公司、商業登記或立案後 5 年內申請)
- ☐ 資本性支出 (請在事業體依法完成公司、商業登記或立案後 5 年內申請)

(二)本次申請之貸款額度

- | | | |
|------------|------|------------------------------|
| □ 準備金及開辦費用 | ：新臺幣 | 元(累計獲貸金額不得逾新臺幣 200 萬元) |
| ■ 週轉性支出 | ：新臺幣 | 120 萬 元(累計獲貸金額不得逾新臺幣 400 萬元) |
| □ 資本性支出 | ：新臺幣 | 元(累計獲貸金額不得逾新臺幣 1,200 萬元) |

(三)本次申請之貸款年限

- ☐ 準備金及開辦費用：_____年(含本金寬限期_____年)(最長6年，含本金寬限期1年)
☒ 週轉性支出：_____6_____年(含本金寬限期_____1_____年)(最長6年，含本金寬限期1年)
☐ 資本性支出：_____年(含本金寬限期_____年)(購置(建)廠房、營業場所及相關

設施：最長 15 年，含本金寬限期 3 年；購置機器、設備及軟體：最長 7 年，含本金寬限期 2 年)

二、申請人之基本資料(如以事業體申請,請填寫負責人資料,欄位不足列示者,得以附件揭示)

身分證字號	A123XXX113	出生年月日	7 8 年 7 月 2 8 日
連絡電話	0928XXX558	電子郵件	aXXX00@gmail.com
教育程度	☐ 國中/小 ☐ 高中職 ☒ 專科(含)以下 ☐ 大學 ☐ 碩士以上		
戶籍地址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三段 0000 號		
通訊地址	☒ 同戶籍		

經歷	服務處所名稱	職稱	年資	服務處所名稱	職稱	年資
	○○食品有限公司	負責人	6			
	太好吃牛排	廚 師	5			
輔導課程	課程內容	授課單位	時數	課程內容	授課單位	時數
	中小企業網路大學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20小時			

三、新創或所營事業資料(本表如不敷使用，請自行調整格式或以附件方式說明)

一、主要行業		食品原物料批發業		
二、主要產品 (或業務)		生鮮肉品、調味料銷售		
三、現有員工人數 (不含本人)		4 人		
四、貸款主要具體用途				
	項 目	數 量	單 價	總 價
生 生 財 產 器 設 備 或	冷凍庫(四門)	2 組	36,000	72,000 元
	冷凍庫(六門)	2 組	60,000	120,000 元
	冷藏櫃	2 組	40,000	80,000 元
	真空包裝機	3 台	16,000	48,000 元
	切肉機	1 台	60,000	60,000 元
小 計			380,000 元	
	項 目	數 量	單 價	總 價
週 轉 金	水 電 費	3 個月	30,000 元/月	90,000 元
	營 業 場 所 租 金	3 個月	45,000 元/月	135,000 元
	薪 資	3 個月	35,000*4+50,000 元/月	570,000 元
	購 買 原 物 料	3 個月	120,000 元/月	360,000 元
	其他(請說明) _____			
	_____			元
小 計			1,155,000 元	
合 計			1,535,000 元	

五、事業或創業經營計畫

(一) 經營現況

服務(產品)名稱	生鮮肉品、調味料
主要用途	1. 提供本公司加盟牛排店所需之肉品及調味料 2. 提供各住家所需之肉品及調味(本公司門市銷售)
特點	1. 多元配送方式，採購方便 2. 肉品自日本 XX 株式會社進口，產品品質高 3. 祖傳獨門醬料，客戶一吃成主顧
其他	

(二) 市場分析

主要服務(產品)市場	本公司加盟之牛排店及門市零售
潛在客源	大台北地區各加盟牛排店及零售客戶
銷售方式	1. 門市招攬 2. 公司官網接單 3. 客戶朋友介紹 4. FB、LINE 各地之群組開發
市場潛力	本公司處理肉品技術層面高，衛生管理嚴格，搭配 30 年祖傳獨門醬料，使肉品達到鮮嫩、Q 彈可口，推出後便廣受消費者好評與推薦。
未來展望	本公司基本營收穩定，目前共計 4 家加盟牛排店(每家店月營收約百萬)，目前財務狀況良好，期望未來將店家擴展至桃園地區。 為擴大營運需求，並增加門市銷售之項目，計畫聘請更多員工及擴大公司營運場所，此為本次申貸之理由。
其他	

(三) 償貸計畫(如已有營業稅申報資料，請併同檢附)

預估獲貸後第一年營業收入：新臺幣 500 萬 元

預估獲貸後第一年損益：(算法如下)

1. 營業收入 500 萬 元 - 營業成本 175 萬 元 = 營業毛利 325 萬 元。

2. 營業毛利 325 萬 元 - 管銷費用 180 萬 元 = 營業淨利 145 萬 元。

3. 營業淨利 145 萬 元 + 營業外收入 0 元 - 營業外支出 0 元
= 本期損益 145 萬 元

還款來源	營業收入
其他	

檢附以下書件：

- 負責人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所營事業設立登記或立案登記之證明文件
- 參與政府創業輔導相關課程或活動之證明文件
- 其他金融機構指定書件

此致

_____ 〇〇〇〇 銀行 / 信用合作社

申請人簽章：〇〇食品有限公司 王〇明



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20 日

附錄四、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創業貸款申請表填寫範例 (申請金額 100 萬元以下適用)

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創業貸款申請表 (申請金額 100 萬元以下適用)

一、申請資料

一、申請人類別	☒ 事業體 ☐ 事業體之負責人
二、負責人	張 O 可
三、事業體名稱	ABC 企業社 ☐ 股份有限公司 ☐ 有限公司 ☐ 合夥 ☒ 獨資 ☐ 其他 (必填)
四、申請背景	☐ 曾獲貸本項貸款，獲貸金融機構：_____。是否已全數清償： ☐ 是 ☐ 否。 ☐ 曾獲貸其他政府辦理之創業貸款：_____。
五、所獲技術、獎項及輔導資源(含事業體或申請人)：	☐ 具備專業證照或技術專利：_____。 ☐ 曾獲相關獎項：_____。 ☐ 經政府立案之育成機構輔導：_____。
六、本次申請之貸款用途與金額：	☐ 準備金及開辦費：新臺幣_____元，_____年(含本金寬限期_____年)。 ☒ 週轉性支出：新臺幣 100 萬 元， 6 年(含本金寬限期 0 年)。 用途： ☐ 水電燃料費 ☒ 薪資費用 ☐ 營業租金 ☒ 購料費用 ☐ 其他：_____ ☐ 資本性支出：新臺幣_____元，_____年(含本金寬限期_____年)。 所購置機器設備：_____

二、申請人之基本資料(如以事業體申請，請填寫負責人資料)

身分證字號	A234XXX891	出生年月日	7 5 年 1 0 月 2 2 日			
連絡電話	0952XXX543	電子郵件	bXX00@yahoo.com.tw			
教育程度	☐ 國中/小 ☐ 高中職 ☐ 專科(含)以下 ☒ 大學 ☐ 碩士以上					
戶籍地址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三段 0000 號					
通訊地址	☒ 同戶籍					
經歷	服務處所名稱	職稱	年資	服務處所名稱	職稱	年資
	ABC 企業社	負責人	2			
	543 工作坊	設計助理	7			
輔導課程	課程內容	授課單位	時數	課程內容	授課單位	時數
	中小企業網路大學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25 小時			

註：經歷及課程不足列示者，得以附件揭示。

三、新創或所營事業資料

一、事業資料	(一)統一編號： 752XXX11 (二)設立登記日期： 107 年 5 月 5 日	
二、事業地址	營業地址 ☐ ☐ ☐ 104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三段 XX 號	聯絡電話 () () ()
	工廠地址 ☐ ☐ ☐ 104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三段 XX 號	
	其他 (請說明) ☐ ☐ ☐	
三、產品及服務項目	珠寶設計及銷售	

四、經營計畫

(一) 企業經營與產銷：

項目	自我評估級距
1 對所營產業熟悉度	入門 ☐ 1 分 ☐ 3 分 ☐ 5 分 ☒ 7 分 ☐ 9 分 熟悉
2 銷售(服務)項目	單一 ☐ 1 分 ☒ 3 分 ☐ 5 分 ☐ 7 分 ☐ 9 分 多元
3 原料供應及採購來源	缺乏 ☐ 1 分 ☐ 3 分 ☐ 5 分 ☐ 7 分 ☒ 9 分 穩定
4 生產及服務複雜度	單純 ☐ 1 分 ☐ 3 分 ☐ 5 分 ☒ 7 分 ☐ 9 分 複雜
5 核心技術與專利(證照)	簡單 ☐ 1 分 ☐ 3 分 ☐ 5 分 ☒ 7 分 ☐ 9 分 困難
6 人力培育與管理	簡易 ☐ 1 分 ☐ 3 分 ☒ 5 分 ☐ 7 分 ☐ 9 分 嚴謹
7 銷售(服務)通路多寡	單一 ☐ 1 分 ☐ 3 分 ☐ 5 分 ☐ 7 分 ☒ 9 分 多元
8 品質(客服)管理及改進	鬆散 ☐ 1 分 ☐ 3 分 ☒ 5 分 ☐ 7 分 ☐ 9 分 完善

(二) 市場分析與行銷

項目	自我評估級距
1 所營產業競爭程度	激烈 ☐ 1 分 ☐ 3 分 ☐ 5 分 ☒ 7 分 ☐ 9 分 緩和
2 所營產業需求前景	緊縮 ☐ 1 分 ☐ 3 分 ☒ 5 分 ☐ 7 分 ☐ 9 分 成長
3 市場目標客群	小眾 ☐ 1 分 ☒ 3 分 ☐ 5 分 ☐ 7 分 ☐ 9 分 大眾
4 鄰近競爭對手	眾多 ☐ 1 分 ☒ 3 分 ☐ 5 分 ☐ 7 分 ☐ 9 分 稀少
5 定價策略獲利性	低利 ☐ 1 分 ☐ 3 分 ☐ 5 分 ☐ 7 分 ☒ 9 分 高潤
6 行銷策略與管道	缺乏 ☐ 1 分 ☐ 3 分 ☐ 5 分 ☐ 7 分 ☒ 9 分 多元

五、預估財務狀況：

(一) 預估獲貸後第一年營業(服務)收入：

☐ 0~50 萬	☐ 51~100 萬	☐ 101~200 萬	☒ 201~300 萬	☐ 301~400 萬	☐ 超過 400 萬
---------------------------------	-----------------------------------	------------------------------------	---	------------------------------------	-----------------------------------

(二) 預估獲貸後第二年起營業(服務)收入年成長率：

第二年	☒ 0%~2.5%	☐ 2.5%~5%	☐ 5%~10%	☐ 10%~20%	☐ 超過 20%
第三年起	☐ 0%~2.5%	☐ 2.5%~5%	☒ 5%~10%	☐ 10%~20%	☐ 超過 20%

(三) 預估獲貸後每年息前稅前淨利率(扣除相關成本及費用)：

第一年	☒ 0%~2.5%	☐ 2.5%~5%	☐ 5%~10%	☐ 10%~20%	☐ 超過 20%
第二年	☐ 0%~2.5%	☒ 2.5%~5%	☐ 5%~10%	☐ 10%~20%	☐ 超過 20%
第三年起	☐ 0%~2.5%	☐ 2.5%~5%	☒ 5%~10%	☐ 10%~20%	☐ 超過 20%

請檢附以下書件：

- 負責人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所營事業設立登記或立案登記之證明文件
- 參與政府創業輔導相關課程或活動之證明文件
- 其他金融機構指定書件

此致

_____ 銀行 / 信用合作社

申請人簽章：ABC 企業社 張 O 可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NOTE

NOTE

NOTE

